

全玻璃搭建 24小时开放

我市首个公益智慧图书馆投入运行

□记者 巫鹏

本报讯 不需要人工管理,24小时随时能够借书还书,在馆内阅读……3月26日,我市首个24小时公益智慧图书馆在宝丰县揭牌。据宝丰县文广局局长金晓辉介绍,该图书馆占地少、方便快捷、24小时为群众提供阅读服务,是全省此类智慧图书馆中设备最为齐全的一个。

昨天下午2时许,在位于宝丰县演艺中心附近的智慧图书馆内,许昌职业技术学院语文教育专业的大二学生李梦迪正和实习单位的同事张瑞丽一起选书、看书。李梦迪家和实习单位都在附近,自从智慧图书馆开馆

后,她每天都要来到这里。对这个先进的智慧图书馆,李梦迪和张瑞丽连连称赞。

记者注意到,和其他图书馆不同的是,这个占地20平方米、全玻璃搭建的智慧图书馆并没有管理人员。读者在办理借书证后,可以凭证进入,选书后通过自助借还书机办理借书、还书业务。在这里,还设有阅读区和提供电子阅读、下载的小微图书馆。电子版期刊、电子版报纸、电子版三农资源、电子版少儿绘本、国学资源、当地时政等3000册电子书、3000册有声读物、830多种报纸、50种期刊,可免费供读者阅读、下载。

据介绍,智慧图书馆把智能

家居技术应用到图书馆的管理中,读者进入馆内,传感器感应到读者信息,联动智能主控,启动各模块工作。灯光、二氧化碳、温湿度都会自动调节到最适宜的状态,让读者享受优雅舒适的阅读环境。此外,馆员无需在场,可通过智能控制APP远程控制智慧图书馆的空调、灯光、紫外线消毒灯等所有设备,调节设备状态,开闭馆只需在手机上轻轻一按。

金晓辉介绍,智慧图书馆打破了传统图书馆开放时间和地点的限制,使图书馆的服务对象迅速扩容,图书借阅率大大提升。读者进馆办证后,借阅、还书都通过人机交互自助完成,在

提高效率的同时大大减轻馆员的管理负担,让馆员有时间投入到更深层次的阅读服务中去。智能门禁系统和智能监控系统,是图书馆的安全保障。可以保护图书馆内资源,实时监控馆内情况,防止意外发生。

“智慧图书馆有人文、历史、经济、少儿等各类藏书2000余册,和县图书馆实现了通借通还。”金晓辉介绍说,该县第二个24小时公益智慧图书馆正在县城人民路西段建设。下一步,该县将根据群众的阅读需求,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继续建设智慧图书馆,满足群众的阅读需求,进一步促进全民阅读,构建“书香宝丰”。

户外广告整治 昨天进入强拆第6天 我市已拆掉 33座立柱塔式广告

□记者 傅纪元

本报讯 近日,市区建设路中段9块落地式大型户外广告被拆除,该地段变得干净靓丽了,这主要得益于我市开展的户外广告专项整治行动。该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昨天发布消息,我市户外广告专项整治行动自3月22日启动强拆程序后,截至昨天,各区(管委会)已拆除立柱塔式广告33座。

据了解,立柱塔式广告、墙体广告、楼顶广告等沿街户外广告的设置是一个城市的门面,关乎城市的形象。近年来,市区各类户外广告缺乏统一管理的问题逐渐凸显,主次干道出现大量未经审批的大型户外广告,其材质及制作工艺水平不高,不同程度地出现支架生锈、腐蚀、结构失稳等问题,很容易成为悬挂在城市高空的定时炸弹。针对户外广告存在的乱象,我市开展户外广告专项整治活动,特别是对立柱塔式广告、楼顶(体)广告、落地(墙体)广告进行重点整治。

据统计,截至目前,市区共拆除立柱塔式广告33座。各区(管委会)拆除情况如下:新华区42座,已拆除4座;卫东区23座,已拆除17座;湛河区51座,已拆除4座;新城区55座,已拆除5座;高新区25座,已拆除3座。

另外,新华区组织人员于3月25日晚集中拆除建设路中兴路至体育路段大型落地广告9块。累计拆除18块落地广告。

五名交通违法不及时 处理人员被列入“老赖” 系我市首批

□记者 赵志国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市公安交通管理支队了解到,舞钢市人民法院近日依法将拒不履行法院行政裁定的五名交通违法者依法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实行联合信用惩戒。据了解,这五人是首批因交通违法不及时处理被列入“老赖”人员,今后将限制其消费。

这五人中,聂某实施了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常某实施了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和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邢某实施了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和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张某实施了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违法行为,陈某实施了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违法行为。他们均因违法行为被舞钢交警大队查获并按规定作出了罚款决定,但五人一直未履行罚款义务,也未曾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3月24日,舞钢市人民法院将这五人列入失信人员名单。

据市公安交通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人民法院对公安机关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依法审查,立案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的,视情节依法对被执行人采取查封扣押变价车辆等财产、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消费、罚款、拘留等强制措施。被执行人依法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执行法院通过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报纸、广播等方式予以公布,由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限制消费。

郟县“3·11”交通事故处理结果公布 司机、车主和运输公司法人代表被刑拘

□记者 赵志国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市公安交通管理支队了解到,3月11日发生在郟县的大货车撞死四人的交通事故有了处理结果,涉案驾驶员郭某和车主高某、郝某及车辆所属企业郟县豫通运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某等四人均被刑事拘留。

据市公安交通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3月11日10时,郭某驾驶一辆重型自卸货车沿S238由西向东行驶至S238与郟县西环路交叉口处时,与由王某驾驶的同向行驶电动车发生碰撞,造成电动车两名乘车幼儿当场死亡,电动车驾驶人王某及另一名

乘车幼儿经抢救无效死亡。事故发生后,省、市相关部门领导和郟县县委县政府领导都高度重视,要求查清事故原因,依法依规追责,吸取事故教训,严防类似事故的发生。事故发生当天中午,市公安局副局长毛卫东、市公安交警支队支队长侯树岭带领支队事故、秩序、车管等部门人员赶赴郟县,指导事故处理工作。经过认真细致的调查,现已基本认定此起事故的原因和责任。经查,当天上午10时,郭某驾驶擅自改装型且严重超载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也没有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时,未遵守转弯的机动车让直行的车辆先

行的规定,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六条第(一)项、第四十八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三)项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一条,郭某负该事故全部责任;王某等四人无责任。

据了解,通过对事故中涉事的驾驶员、车辆、所属企业进行调查,发现驾驶员和车辆违法行为突出,肇事驾驶人郭某近三年内有31起交通违法行为,肇事车辆D92657号重型自卸货车,在不到2年的时间内就有63条违法记录,长期存在超载现象,涉事企业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例

会制度、GPS监管形同虚设。这些问题的存在,充分说明该企业内部管理不到位,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规定、制度执行不力,存在严重的管理漏洞。肇事车辆D92657号重型自卸货车在发生事故时实载62000kg,超载率达到291.9%,3月11日,警方对肇事驾驶人郭某以涉嫌交通肇事罪依法立案侦查,并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3月12日,对车辆共同所有人高某、郝某以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依法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对肇事车辆企业郟县豫通运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某以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依法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



巧手植出立体花坛

↑昨天,园林工人在修剪景观植物。当日,记者在新城区龙翔大道中段看到,市园林处工程一队的员工利用红叶石楠、金叶女贞、小叶女贞三种景观植物,在路中央7000余平方米的斜坡上种出了红绿相间的菱形图案,使原来的荒土坡变成了立体花坛。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老酒鉴定评估交流会

本次活动征集范围:面向平顶山市,不限品类,只要市民手里有(高度)酒,在2000年以前生产的中国名酒及1996年之前生产的地方名酒、老药酒,可在3月30日至4月2日上午8点至下午6点期间到平顶山市新华区中兴路北段金沙湾大酒店12层1201会议室,现场亲自为市民鉴定评估,现场进行高价收购。凭平顶山日报、平顶山晚报前去鉴定老酒的市民,如达成意向,征集完成,赠送



精美礼品一份,因天气原因和行动不便坐车的可凭小票报销车费。

咨询电话:18911606838 15398158923 活动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中兴路北段金沙湾大酒店12楼1201会议室 公交线路:1、2、3、6、20、24、31、66路市中医院站下车即到